《ICAN!我做到了!》

六十多年前的一杯冰淇淋 **V** 可是奢侈品呀!但我的爸爸卻不吝嗇地背 著媽媽偷偷地買給我吃。我常常在傍晚時坐在家門前的階梯上等爸爸回來。我遠

遠看見他手裏拿著冰淇淋,便歡天喜地地迎上前去 』 。 這就是很疼我的爸爸,他可說是太驕縱我了。可惜他在我十一歲時便因病永遠離開了我和媽媽和弟

弟。爸爸臨行前叮囑我要照顧弟弟

這該怎麼辦呢?我媽媽是大家閨秀連縛雞之力也沒有,我弟弟才只有五歲。爸爸的親戚有的有心無力,有的對我們嗤之以鼻。我……我一定要照顧媽媽和弟弟。

我幾經辛苦經人介紹到富戶人家去做幫工,賺取微薄工資糊口,供養媽媽和弟弟。每當富戶宴客,弟弟便在後門等侯拿賓客吃剩的殘羹。幾年下來,我儲了一點錢在街市擺了一個蔬菜檔。我的蔬菜生意愈來愈穩定,我可以照顧我的家人了



我弟弟在讀書寫字,我在街市賣菜;弟弟吃魚肉,我吃魚骨;弟弟喝肉湯,我吃 肉渣。沒關係!好的餸菜給弟弟吃,他正在發育時期,需要多些營養。好的教育 由弟弟接受,他是我家的「寶貝」,爸爸的希望。

時光飛逝如流水,我今天已是七十多歲的老婆婆了 。我的弟弟已移民 外國,成爲酒店名廚,有自己的家庭子孫。我在弟弟成定立室後才結婚,也已是 兒孫滿堂了 。那時看來是絕望的死胡同,最終憑著不放棄的精神和毅力 找到出路了,更在人生旅途上勝了漂亮的一仗。我做到了!

註:文中的「我」是我媽媽,她的故事只是眾多三、四十年代香港人的香港人的 平凡故事之一。但她那拼搏不認輸的精神卻在平凡中見不平凡。



ICAN 分享:

1.	你對於文章中的「我」有甚麼感想 ?	
2.	假如文中的經歷發生在你身上,你又會怎樣面對?	
3.	上一代的人如公公婆婆、爺爺 都會有他們個人奮鬥的經歷是怎樣?	巠歷。你